



以马内利—神与我们同在

经文：赛7:14; 太1:23

引言：

神造人的目的就是要与人同在，祂按自己的形像造人，就是要与所造的人相交。所以同在即相交，相交即同在的具体的表现。

一．神与人同在的重要

1.神是生命，有主同在才能活。吃善恶树的果子必定死(创2:17)，就是人想不靠神而活，而靠智慧活，结果不靠神就与生命的源头隔绝，故就死亡。

2.神是能力，有主同在才有能力，有能力生活，活下去，胜过试探，神的能力是无限的，这样才能作神要我们作的事(约15:5)。

3.神是真理，有神同在才会有真智慧。明是非，才会真自由(约8:32)。

4.神是光，有神同在才能看清一切事物，看清前途，人心，自己的真面目(约8:12; 1:5-6,9; 3:19; 约壹1:5,7)。

二．如何得着神的同在

以主耶稣为榜样：

1.得圣灵的充满(路1:35; 太1:20; 路4:1)。圣灵充满就是神的同在(林前3:16; 6:19)，主耶稣从母腹就被圣灵充满，且一生都被充满圣灵的旨意影响其旨意。

2.充满父神的话语，即圣经(路2:46-47; 4:1-12,18-21; 24:44; 来10:7,10)。主不但背诵圣经，也精通圣经，知道神的话，对祂的生活工作的旨意，所以祂一生都按父神的旨意行，这就是父常与祂同在(约16:32)。

3.以父的事为念(路2:49)，常思想父神的事，思想父的名，国度，旨意，故在主祷文中以此祷告为首要的祷告(太6:9-10)。主一生的生活工作都是以荣耀父神而作(约17:1,4)，祂行第一神迹是荣耀神(约2:11)，叫拉撒路复活也是荣耀父神(约11:40)。

4.单顺服父的旨意，顺服父神的旨意而生(加4:4)，日期，地点，生在什么人的家中，以人样式，人子的样式顺服父母(路2:51)，也顺服父的旨意而死(路22:42; 腓2:8)，父所给我的杯我岂可不喝呢？(约18:11)如果有人保护祂，经上的话就不能应验(太26:52-54)。四福音中有二十七次提到主的事是应验经上的话。所以主是一生顺服父旨。

三．我们如何经验神的同在

1.要重生，有神的生命，才能有主的同在(约3:3,5; 多3:5; 林前3:16)。

2.将主的话圣经藏在心中(约15:8)。有主的话，时常背诵，记得，即常在主里。

3.常思想直到明白，吃主的话，消化，才有主的生命(约6:51,53-58,63)。熟读圣经的人才有真正主的同在。


4.要遵行神的旨意，主的命令(太28:20)。挪亚遵行神旨，得神的同在(创6:9,22; 7:5)，亚伯拉罕也如此(创12:4; 来11:8)。

5.要决志一生遵行神旨，跟从主，事无大小都要得主同在(出33:12-23; 约5:17)。

6.根据圣经知识的信心，相信主与我们同在，永不离开我们(弗3:17)。因信知道主住在心中，记得圣经的应许祂不离开我们，撇下我们孤儿(约14:16-20)。

7.在祷告上表明主的同在，祂是活的主，常与之相交，谈话。主耶稣的祷告生活中可以看出(路6:12; 可1:35等)，使徒也是如此表现(徒4:23-31)。

结论：

神的同在是灵命的根基，是生活的能力，是工作事奉的指针，是战争的武器，没有神的同在一切都失败。但神的同在我们知道吗？神与雅各同在，但他不知道(创28:16-17)。 

作者：黄彼得牧师 Rev. Peter Wongso



金灯台出版社 GoldenLampstand.org

©1986-2014 Golden Lampstand Publishing Society (HK) Ltd

1981-025